

# 安康市财政局

安财税函〔2019〕21号

## 安康市财政局 转发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全国减税降费知识竞赛的通知

各县（区）财政局，高新区、恒口示范区、瀛湖生态旅游区财政（审计）局：

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为进一步加大减税降费宣传力度，普及减税降费知识，落实好减税降费政策，财政部举办“全国减税降费知识竞赛”活动。为确保活动在我市顺利开展，现将《陕西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减税降费知识竞赛的通知》（陕财办函〔2019〕73号）转发给你们，并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各县区财政局要充分认识参加竞赛重要意义，切实加强领导，精心安排部署，细化责任分工，认真组织好本地区的竞赛活动，确保参赛全覆盖。

**二、广泛宣传。**各县区财政局要加大宣传力度，积极组织社会各界，通过本次竞赛活动让更多纳税人弄懂弄通、用好用足减税降费政策。要加强与税务部门沟通协调，广泛动员相关单位和企业积极参赛，保证财会人员参赛率，推动知识竞赛扎实有效开展。

三、精心组织。各县区财政局要精心组织实施，强化服务保障意识，确保比赛顺利实施、取得实效。

参赛注册答题时间自 9 月 10 日起，活动将持续到 11 月 30 日。会计人员答题成绩在规定分数段内，省财政厅将直接登记相应学分（2019 年），请参加竞赛的会计人员自行打印成绩单作为备查。

请各县区财政局于 12 月 10 日前将竞赛情况报送市财政局。

联系人：税政法规科 陈 珉 电话：3238219

会 计 科 徐秀林 电话：3238111

附件：陕西省财厅转发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减税降费知识竞赛的通知

